

臺北市府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
承辦人：陳惠群
電話：1999(外縣市02-2720-8889)轉7089
傳真：02-27205321
電子信箱：atdmp1887@health.gov.tw

受文者：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1月13日
發文字號：府授衛食藥字第1093082906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臺北市府第4屆食品安全委員會被遴選人自薦推薦簡章1份
(12722455_10930829061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為辦理本府第4屆食品安全委員會府外委員遴選作業，請
貴單位於 109年12月25日（五）前推薦被遴選人1名，請
查照惠復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食品安全委員會設置要點辦理。
- 二、本府第4屆食品安全委員任期起訖日期預計自110年3月7日
至 112年3月6日止，採無給職方式，聘任食品科學、餐飲
管理、分析化學、毒理學、醫學、法學、風險評估、流行
病學等相關專門學術經驗之專家學者若干人，以及食品產
業、公民團體及消費者保護團體代表。
- 三、凡具食品科學、餐飲管理、分析化學、毒理學、醫學、法
學、風險評估、流行病學等專業者，可由個人自薦或團體
推薦；食品產業、公民團體及消費保護團體代表則應由相
關團體推薦。
- 四、本會任務如下：
(一)審議食品安全政策及規範。

(二)審議食品安全管理制度。

(三)督導食品安全委員會工作小組之執行。

(四)督導消費者食品安全正確觀念之宣導。

五、本府後續將彙整推薦資料，召開遴選會議遴選出推薦名單，簽報市長核定後公布委員名單。

六、檢附「臺北市府食品安全委員會第4屆遴選人自薦推薦簡章」1份，貴單位推薦名單，請於109年12月25日（星期五）前寄至承辦人陳惠群小姐（電子郵件：atdmp1887@health.gov.tw；電話：1999轉 7089）。

正本：財團法人台灣食品產業策進會、財團法人食品工業發展研究所、台灣優良食品發展協會、社團法人中華食品安全管制系統發展協會、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消費者文教基金會、財團法人主婦聯盟環境保護基金會、臺北市餐飲業職業工會、公私立大專院校、台北市糕餅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餐盒食品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旅館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廚師業職業工會、台北市餐飲業職業工會、台北市旅館業職業工會

副本：

